

國立新竹特殊教育學校 函

地址：302新竹縣竹北市光明六路東二段
201號

聯 絡 人：王雪珍

電 話：(03)667-6639分機266

傳 真：(03)667-6524

電子郵件：pho_ebe@mail.edu.tw

受文者：臺中市政府教育局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5年3月18日

發文字號：新竹特專字第1150800028號

速別：速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說明 (115AI00055_1_18135549846.pdf)

主旨：檢送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「115年度教育系統高級中等學校特殊教育相關專業人員職前訓練」實施計畫，敬請協助轉知相關人員踴躍參加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相關專業服務中心115年度工作計畫辦理。
- 二、參加對象：具備物理治療師、職能治療師、語言治療師、臨床心理師、諮商心理師、社會工作師、聽力師之專業人員證照者，以及經衛生福利部認可之定向行動專業訓練員，詳實施計畫第五項受訓對象之規定。
- 三、各課程別之辦理方式、地點與日期：
 - (一)第一階段共同課程：於臺南市辦理實體課程共6天，研習日期為4月25日、26日、5月9日、10日、30日以及31日。
 - (二)第二階段各專業課程：6月13日以及14日共2天，上課方式依專業課程別分為：

特殊教育科 收文:115/03/18



041150023573 有附件



1、物理、職能、語言、心理、社工、聽力共6種專業課程
以線上研習(GoogleMeet)辦理。

2、定向行動專業訓練員於國立新竹特殊教育學校辦理實體課程。

(三)第二階段跨專業課程：於臺南市辦理實體課程共1天，研習日期為6月27日。

四、報名時間及方式：即日起至115年3月29日截止，前往
<https://forms.gle/7C5bRh3V2AchS9V38>完整填寫表單並提交。

五、其他相關資訊請詳參附件實施計畫。

六、建議各單位核予參加研習人員公(差)假登記。

正本：社團法人中華民國物理治療師公會全國聯合會、社團法人中華民國職能治療師公會全國聯合會、中華民國語言治療師公會全國聯合會、中華民國臨床心理師公會全國聯合會、社團法人中華民國諮商心理師公會全國聯合會、中華民國社會工作師公會全國聯合會、社團法人中華民國醫務社會工作協會、台灣聽力語言學會、社團法人中華定向行動學會、各國立特殊教育學校、各直轄市及縣市政府教育局、各高級中等學校、全人實驗高級中學

副本：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(含附件)

電子公文
2025/03/18
14:38:38
交 換 章